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徐加力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7,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2018年4月27日，徐加力先生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徐加力先生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尚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徐加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徐加力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徐加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徐加力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